

董事對本招股章程內容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載有遵照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詳情，旨在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我們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招股章程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招股章程的任何陳述或本招股章程產生誤導。

包銷

股份發售包括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發售乃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按發售價提呈9,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根據配售按發售價提呈81,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股份發售架構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載有股份發售的條款及條件。

股份發售由保薦人保薦，並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經辦。

倘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未能於2013年12月2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或時間或之前，而無論如何不遲於2013年12月4日就發售價達成協議，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即時失效。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僅於香港提呈發售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採取行動，以允許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公開派發本招股章程及／或申請表格。因此，在未獲授權提出要約或邀請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任何情況或向任何人士提出未經授權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於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於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及提呈發售股份均受到限制，除非獲該等司法權區適用的證券法例許可，並根據向相關證券監管機關的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豁免，否則不得派發本招股章程及提呈發售股份。發售股份僅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及作出的聲明提呈。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就股份發售發出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資料或任何聲明，而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資料或聲明不應被視為已獲本公司、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參與股份發售的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申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已發行股份及將予發行股份上市及買賣，包括因行使調整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本公司概無任何部分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本公司現時並無尋求或擬尋求將其股份或借貸資本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印花稅

所有發售股份將於在香港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分冊登記。股份必須於在香港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分冊登記，方可於聯交所買賣。買賣於在香港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分冊內登記的股份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閣下如對認購或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發售股份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閣下的專業顧問。本公司、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彼等各自的董事及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概不會對任何人士或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發售股份而引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負責。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

股份發售的架構、調整權及穩定價格措施

股份發售的架構（包括股份發售、調整權及穩定價格措施的條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股份將符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定的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由於交收安排將影響投資者的權利、權益及責任，彼等應諮詢彼等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了解該等安排的詳情。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須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根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股份開始買賣

股份預期將於2013年12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為2,000股。

貨幣換算

於本招股章程中，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若干金額已分別按人民幣0.7863元兌1.00港元或7.7523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該等換算不得被詮釋為表示人民幣或美元金額於相關日期經已或應當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金額湊整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列表總計一欄所示的數字未必為前述數字相加的算術總和。

語言

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反之亦然。註有「*」的中文或其他語言名稱的英文譯名與註有「*」的英文名稱的中文譯名僅供識別。